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举办第九届山东省科普创作大赛的通知

各市科协、教育（教体）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文化和旅游局，各省级学会、企事业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科普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动员和鼓励全社会积极参与科普创作，持续丰富科普资源供给，加快推动我省科普事业高质量发展和公众科学素养提升，省科协、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文化和旅游厅联合举办第九届山东省科普创作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承办单位：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二、征集作品主题

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强化科普的价值引领，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回应重大事件和公众关切，结合以下主题开展科普创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解读重大战略。围绕“十五五”规划布局的六大未来产业：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

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6G）以及我省“6997”现代化工业体系和19条标志性产业链进行深度解读，阐释科技产业发展趋势与应用前景。

2.聚焦科技前沿。围绕基础科学、关键核心技术、重大科技设施与工程的进展和突破开展创作。如理论物理、航空航天、生命科学、海洋、天文、大科学装置、新能源、新材料、人工智能、生物制药、集成电路、国防科技以及深空探索、深海深地极地探测等。

3.回应社会热点。围绕数字生活、乡村振兴、生态环保、能源利用、气候变化、创新成果应用等社会热点开展创作，积极回应公众关切。如科普智慧农业、物联网、大数据、新型储能、智能家居、智慧交通等技术，展现科技创新如何惠及公众衣食住行、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

4.保障安全健康。围绕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重大疾病防控、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开展创作。如自然灾害防范、生产生活安全、应急处置、食品安全、营养科学、科学用药、疾病防治、心理健康、老年保健、医学救援等。

5.弘扬科学理性。以科技史和科技名家的故事为素材，解析科学思想和方法，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从日常生活出发，揭示各类自然现象及其背后的科学问题，探索科学上的解答。针对流传较广的谣言开展科学辟谣，以科学立论解疑释惑，澄清认知盲区误区，提升公众对谣言的辨别能力。

三、征集作品类别

大赛征集作品分为科普视频类、科普书籍类 2 个类别。参赛者可选择任一类别投稿，同一类别限投 1 件作品。

（一）科普视频类

参选作品应为 2025 年 1 月 1 日之后完成制作的原创视频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短视频、动画、微短剧、实验演示等。

（二）科普书籍类

参选作品应为 2024 年 1 月 1 日之后正式出版发行的科普图书、绘本、图册、漫画等（含译著和再版图书，不包括报纸、期刊、音像制品或电子出版物）。

四、征集作品要求

（一）作品内容要求

1.导向性：作品须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科技伦理与公序良俗，内容健康向上，反映时代主旋律。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及其他敏感信息。

2.科学性：作品内容符合科学原理，准确传达科学知识，符合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普及科学知识的要求，有助于启迪智慧，激励人们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

3.原创性：作品须为完全原创，严禁抄袭、剽窃、侵占他人成果。使用公共素材、商业网站素材等非原创部分，一般不得超过视频总时长的 10%，且需注明出处或取得授权。

4.创新性：作品在内容、形式、手法等方面构思新颖，创

作理念贴合时代热点，鼓励融入山东地方科技文化特色，创作手法和表现形式有独创性。

5.通俗性：语言易懂、表演生动，适配大众认知水平，密切结合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实际，深入浅出，形象生动。

6.艺术性：作品注重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相结合，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观赏性。

7.传播力：契合视频媒介传播特性，兼顾科学严谨性与大众传播性。对抽象或复杂内容，宜采用通俗类比、动画演示等方式辅助阐释。注重话题设计与互动引导，提升媒体传播效果。

（二）作品格式要求

1.科普视频类

（1）时长要求：短视频原则上不超过3分钟；动画、实验演示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科普短剧不受时长限制。

（2）视频画质：分辨率须为1080P（全高清），画面比例为横屏16:9或竖屏9:16，影像清晰流畅，不得出现画面抖动问题。

（3）文件格式：支持MOV、MP4等常见格式，视频文件编码须为AVC（H.264），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

（4）音频要求：配音和解说须使用标准普通话，确保声画同步，音质清晰无杂音。

（5）画面标识：视频画面全程不得带有任何角标、水印或LOGO，也不得出现剪辑软件、播放器、创作单位或参赛个人（团队）等任何制作相关标识。

(6) 语言文字：视频中的文字语言须为简体中文，字幕必须完整，且整体语言表达应规范统一。

(7) 版权与传播：配乐及整体内容须无版权纠纷，确保作品可供后续传播使用。

2. 科普书籍类

若参赛书籍为系列丛书，须成套推荐，拆本或拼凑推荐的作品无效，丛书出版时间以完结图书的出版时间为准。同一作者或团队限投1本（套）书籍作品。

五、权责说明

参赛者一旦报送作品，即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下规则。凡不符合要求的作品，一律取消资格。

1. 作品须为完全原创作品，不得抄袭或侵犯他人版权且作者未将版权、改编权、开发权出让给第三方。作品如引用他人成果或使用 AI 工具辅助创作，须在申报表中明确标注引用来源等详细信息。

2. 主办方不对因作品参赛引发的版权纠纷负责；凡参赛作品引发的版权、肖像权等法律纠纷，一切法律责任均由参赛者承担。

3. 参赛作品未参加过往届山东省科普创作大赛。每件作品主创人员原则上不超过3人，超过3人的按“集体”申报。

4. 主办方拥有对所征集作品的公益性使用权（含展览、复制、放映、广播、信息网络传播、汇编及用于相关宣传推广等），作者享有署名权。

5.作品内容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得包含任何药品、医疗器械、商业平台等商业推广信息，凡不符合者将取消参赛资格。

6.投稿人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并保持通讯畅通。主办方将通过电话与入围作品投稿人联系。

7.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

8.本次大赛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六、赛事安排

(一) 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根据参赛作品的质量和数量，分别设置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以及优秀奖，颁发电子获奖证书，届时通过报名平台领取。

(二) 大赛流程

1.作品征集：截至2026年9月30日，按照本通知要求，作者在相应投稿系统提交作品。

2.作品评审：主办方邀请科技、教育、文化、传媒等领域的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

3.大赛颁奖：专家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向获奖作者和获奖单位颁发奖励证书。

4.作品展示：大赛结束后，主办方将择优选取参赛佳作展览、展示、推广，让科普创作成果惠及公众。

七、参赛方式

请参赛者于2026年7月10日起通过第九届山东省科普创

作大赛线上报名平台（<http://kepuyidian.xz88.com.cn/>）参与比赛，同一类别限投 1 件作品。科普视频类作品通过线上提交，科普书籍类作品需在平台完成报名信息填报后，邮寄 2 本（套）样书至大赛组委会，邮寄截止日期以寄出地邮戳为准，邮寄地址见系统提示。参评书籍实物及其他材料不予退还。

大赛采取线上公开征集的方式进行。请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按照大赛要求的参赛方式提交相关作品资料，最终报名以线上平台信息为准，没有通过平台报名的，报名无效。

联系人：闫 聪 18063405025

纪培振 13854182686

附件：第九届山东省科普创作大赛报名表



附件

第九届山东省科普创作大赛报名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			
作品名称	必须与参赛作品的名称完全一致		
作者	(不超过三人)		
作者单位			
作品类型 (请√选)	<input type="checkbox"/> 短视频 <input type="checkbox"/> 动画 <input type="checkbox"/> 微短剧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书籍		
作品简介	(500字以内, 主要内容或创作思路)		
作品创作构成	1. 引用: 引用文献____篇 占比____% 引用来源_____ 2. AI 创作: 占比____% 使用工具_____ (若均无则填“无”)		
作品声明	本人(团队)承诺填报信息真实有效, 参赛作品为原创, 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并同意大赛组委会有关竞赛规则要求, 如涉及版权纠纷等法律问题, 由本人(团队)负责。 签字: _____ (须由所有作者签字或其法定监护人填写)		